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上证公函【2015】1891 号

关于对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预案的审核意见函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阅你公司提交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说明和补充披露。

一、关于标的资产行业及相关风险

1、预案披露，川云公司相关发电机组于 2014 年集中投产，相关财务指标波动较大，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上半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82.68 亿元、228.60 亿元、88.85 亿元，净利润 23.5 亿元、73.3 亿元、18.99 亿元。请公司：（1）按照《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电力》的相关规定，结合川云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发电机组装机容量、发电量、上网电量、上网电价和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等指标变化情况以及同流域水电站情况，补充披露两年一期的财务数据波动原因并对其合理性作必要的分析说明。（2）补充披露 2015 年上半年盈利能力相比 2014 年大幅降低的原因；（3）结合标的公司所处水电行业的经营特点、结算方式等分析公司业绩波动原因，并提示相关风险。请财务顾问和会计

师发表意见。

2、预案披露，工业生产及居民生活电力需求受国民经济增速放缓影响面临下行风险，请公司以图表形式分析最近两年一期标的资产所处地域和市场的电力需求波动情况，并就未来上网电量下降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作敏感性分析，充分提示风险。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3、预案披露，公司面临上网电价调整风险，请就未来上网电价的可能调整对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作敏感性分析。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4、预案披露，川云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所得税享受减免优惠，增值税享受超 8%部分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2016 年至 2018 年所得税享受减半优惠，增值税享受超 12%部分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请公司补充披露税收优惠政策未来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并就优惠政策的可能变动对公司递延所得税和未来净利润的影响作敏感性分析，充分提示风险。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5、预案披露，标的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 254 亿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 70%，请列明其他应付款的主要款项性质和内容，是否为关联交易款项，本次交易后大额其他应付款是否相应减少。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二、关于标的资产财务及评估

6、标的资产预估原则上应采用两种方法，本次交易对标的资产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请补充披露另一种预估方法的预估结果、重要假设和参数，分析两种预估结果的差异，并说明选择资产基础法作为最终预估方法的原因。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7、预案披露，固定资产增值的原因包括分摊至固定资产中的移民安置补偿增加。请公司补充披露：（1）该部分移民安置补偿款的金额、性质、增值原因；（2）该部分移民安置补偿款后续是否仍有支付义务。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